

# 农安县第四幼儿园装饰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第一章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采购计划-[2024]-00055 号-1)

项目所在地区：吉林省, 长春市, 农安县

## 一、招标条件

本农安县第四幼儿园装饰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最高限价: 装饰工程中标价百分之二, 招标人为农安县第三初级中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最高限价：装饰工程中标价百分之二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农安县第四幼儿园装饰设计施工工程监理;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农安县第四幼儿园装饰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印发《吉林省强化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落实举措》的通知(吉财采购(2022)478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 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并在人员、试验检测仪器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3.2 近三年(2021 年至今)至少有一项与本项目相类似的项目监理业绩, 类似业绩时间以竣工时间为准。投标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类似业绩的认定: 本省行政区域内的业绩认定, 应当采用“吉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以下简称“平台”)工程项目信息中的业绩。在省域外的业绩认定, 必须是通过互联网且不需任何权限即可在工程所在地的省级建筑市场监管一体化工作平台查询到, 其他网站查询的业绩不予认定, 且查询到的数据应能满足招标项

目的要求。关于涉密工程招标评标业绩执行吉建招〔2017〕12号文件《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涉密工程招标评标业绩认定的补充通知》的规定。

### 3.3 监理人员基本要求

总监理工程师要求：1人，具有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且具有房屋建筑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提供该企业为员工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且无在建（监）工程。

其他监理人员要求：应符合吉建消【2020】9号文件的要求；监理工程师可提供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或提供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和企业对其具有2年及以上工程实践经验并经监理业务培训的证明或者承诺；监理员提供中专及以上学历证明和企业对其经过监理业务培训的证明或者承诺。监理团队所有人员应在“吉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备案可查。

3.4 财务要求：近三年（2020、2021、2022年度）财务状况良好，无亏损，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当投标单位成立日期在2020年-2022年之间的，提供从成立日期起至2022年之间的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2023年以后新成立的公司无财务审计报告的，需提供一份财务状况良好承诺）。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 执行《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吉林省建设工程监理企业信用评价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吉建质〔2014〕9号）文件要求，信用评价为D级监理企业暂停其承接新的监理业务。

3.7 信誉要求：

（1）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2）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在近三年（2021年-2023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总监理工程师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http://wenshu.court.gov.cn)）上有行贿犯罪行为。

3.8 外省入吉建筑业企业应按照吉林省相关的法律法规文件要求办理入吉建筑业企业信息登记，登记后方可参与投标。

3.9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上述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10 招投标过程中，投标人所提供的所有证件均需在有效期内且注册单位名称与投标人的名称一致，如企业名称发生变更，需提供主管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材料，否则不接受其投标人参与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4 月 17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04 月 23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领取，报名时须携带下列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1）企业营业执照副本；（2）企业资质证书副本；（3）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4）企业被授权人身份证及社保；（5）外省企业须提供“吉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入吉企业官网截图并加盖公章。售价：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售后不退。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5 月 08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二道区凯利中心开标三室（吉林省同晟科技有限公司）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5 月 08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二道区凯利中心开标三室（吉林省同晟科技有限公司）

#### 七、其他

##### 第一章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农安县第四幼儿园装饰设计施工工程监理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长春建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市南关区人民大街 9399 号 7 栋 12 楼招投标部)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5 月 8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采购计划-[2024]-00055 号-1

项目名称：农安县第四幼儿园装饰设计施工工程监理

预算金额：装饰工程中标价百分之二

最高限价：装饰工程中标价百分之二

采购需求：包含但不限于从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准备到工程安装、分部试运行、整体调试、工程竣工验收、竣工资料整理及备案阶段、竣工结算和决算阶段的全部监理内容，以及招标人要求的其他监理工作。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监理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及财审、审计（如有）、保修结束为止，所有监理档案资料须通过备案审核。

## 二、投标人资质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吉林省强化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落实举措》的通知（吉财采购〔2022〕478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并在人员、检验检测仪器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3.2 近三年（2021年至今）至少有一项与本项目相类似的项目监理业绩，类似业绩时间以竣工时间为准。投标企业及总监理工程师类似业绩的认定：本省行政区域内的业绩认定，应当采用“吉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以下简称“平台”）工程项目信息中的业绩。在省域外的业绩认定，必须是通过互联网且不需任何权限即可在工程所在地的省级建筑市场监管一体化工作平台查询到，其他网站查询的业绩不予认定，且查询到的数据应能满足招标项目的要求。关于涉密工程招标评标业绩执行吉建招〔2017〕12号文件《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涉密工程招标评标业绩认定的补充通知》的规定。

3.3 监理人员基本要求

总监理工程师要求：1人，具有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且具有房屋建筑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提供该企业为员工缴纳的社保缴纳证明，且无在建（监）工程。

其他监理人员要求：应符合吉建消【2020】9号文件的要求；监理工程师可提供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或提供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和企业对其具有2年及以上工程实践经验并经监理业务培训的证明或者承诺；监理员提供中专及以上学历证明和企业对其

经过监理业务培训的证明或者承诺。监理团队所有人员应在“吉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备案可查。

3.4 财务要求 近三年（2020、2021、2022 年度）财务状况良好，无亏损，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当投标单位成立日期在 2020 年-2022 年之间的，提供从成立日期起至 2022 年之间的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2023 年以后新成立的公司无财务审计报告的，需提供一份财务状况良好承诺）。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 执行《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吉林省建设工程监理企业信用评价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吉建质〔2014〕9 号）文件要求，信用评价为 D 级监理企业暂停其承接新的监理业务。

3.7 信誉要求：

（1）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2）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在近三年（2021 年-2023 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总监理工程师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http://wenshu.court.gov.cn)）上有行贿犯罪行为。

3.8 外省入吉建筑业企业应按照吉林省相关的法律法规文件要求办理入吉建筑业企业信息登记，登记后方可参与投标。

3.9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上述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10 招投标过程中，投标人所提供的所有证件均需在有效期内且注册单位名称与投标人的名称一致，如企业名称发生变更，需提供主管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材料，否则不接受其投标人参与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

###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时间：2024 年 4 月 17 日至 2024 年 4 月 23 日，每天上午 8:30 时至 11:30 时，下午 13 时至 16 时；

地点：长春建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市南关区人民大街 9399 号 7 栋 12 楼招投标部）；

方式：现场领取，报名时须携带下列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1)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 (2) 企业资质证书副本；
- (3) 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 (4) 企业被授权人身份证及社保；
- (5) 外省企业须提供“吉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入吉企业官网截图并加盖公章。

售价：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售后不退。

####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 年 5 月 8 日 9 点 30 分；

地点：二道区凯利中心开标三室（吉林省同晟科技有限公司）。

####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政府采购网、长春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农安县第三初级中学

地址：张主任

联系方式：0431-83224077

#####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长春建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长春市人民大街 9399 号 7 栋 12 层

联系方式：0431-81808101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成新宇、刘艳梅

电话：0431-81808101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农安县财政局。

####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农安县第三初级中学

地址：农安县

联系人：张主任

电话：0431-8322407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长春建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长春市南关区人民大街 9399 号万豪国际商务中心 7 栋 12 楼招投标部

联系人：成新宇、刘艳梅

电话：0431-81808101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